



他的芳华 他的望乡 ——读俞白桦《那时候》

吴铁佶/文

这本书到我手上，简素的一本，里面的内容超过我的预期，除却书中作为插图的不少收藏之外，有四大篇章，二十五万多字，作为主体的数十篇成体例的老浒山记人记事散文。回家翻看他的书，跳出几个成语来——欲罢不能，怦然心动，潸然泪下。我主动答应写一个书评，作为他赠书的报答。

八年前在上林书社受人怂恿自费出小册子，他的《昨夜星辰》和我的《松子小品》是同一卷（上林文丛第三卷）出的。书印出后聚餐庆贺，他的话也并不太多。那时我们还素无来往。一次在南二环文联旁边的简餐店和朋友吃饭，他独个人正好也在用餐，记得他刚从他的母校慈溪机榨油厂的废墟里风尘仆仆而来。

四年前看过他的一个以《童年》为题的摄影个展，我去看了还写了观后感：“展名《童年》，他却回避苦难。未曾感知苦难艰辛的幸福，蜜罐里泡大的幸福是浅薄的缺钙的幸福。摄影好唯美，但唯美还不够，还需在生活里讨生活。摄影需要浪漫主义和唯美主义，更需要现实主义。”他的那次摄影展很聚人气，办得相当成功。虽然他们兄弟俩（白桦和丹桦）的大名早已耳闻。那时我们还素无往来。我们只是普通的博友。喜欢他的博文，当时我感到其文“关乎社会人生，文短意深，言尽旨远”。今天读他的新书，尤为感触。喜欢他的行文风格，不做作，有情怀，没套路。

他的摄影风格和他的行文风格有异曲同工之妙。而他的摄影和行文都有诗的光彩。

摄影，集邮，信鸽，花木，电影，诗歌，素描，烹调，乐器，垂钓，会潜水，会理发，玩过蟋蟀，捕过幼蝉，觅过蝉蜕，很少有人像他那么会玩，有那么多的爱好而身手不凡，他懊悔“水性杨花”，不专而辍。我倒不以为然。他的摄影里有诗。他的行文里有情怀，当然也有诗。所以他当年的诗歌不是白写的。他的爱好和履历自然构成了他写作的养料，否则笔下不会这么丰富，洋洋洒洒，林林总总。

不好说他的文章达到了怎样的高度，但至少不是虚肿浮夸的散文。没有有些文章故作文雅的姿态。巴金说过，我主张文学的最高技巧是无技巧，不要靠外加技巧来吸引人。无技巧当然不是不要技巧。而现在不少散文偏求往大里写，长里写，拖沓着写，似乎丰姿绰约，以为得了正道。俞氏的《那时候》，提供了一个非虚构散文的样本。他强调散文的真实。他曾在他小册子的后记里说：“我很粗心，不善于、也不会对文字精雕细琢。若说有什么长处，也只是我的故事、我的文字大都是真实的，就像当年我给女儿讲那过去的故事那样的真实。”在本书的前言，他又说：“所有的故事都是自己亲历的，除了忘却导致‘缺斤少两’绝没有添油加醋。”他这么谈自己的文字，我也已经感受到了。而他“不会对文字精雕细琢”，其实是“天然去雕饰”的夫子自道，也正是他独特纯正的文学趣味。他不掩饰自己的过失。即使少年的糗事也袒露无遗。他坦白，他坦荡。自小就是孩子王，十五岁开始在工厂的轧床车间讨生活，几度角色转换，“新时期”把他推上了领导岗位，但为官也有自己的风格和作为，而他的初心是尽量做好一个人，一个有情怀有趣味的人。所谓领导艺术，还不是人格魅力吗？而他最终也把自己视作一介草民。

作者不忘一个真字，尤重一个善字和一个情字。青工时因预备买一块手表曾有过受人嫌疑接受审查的委屈，所以他以后从事人事工作都采取很慎重的态度。他甚至对小偷也会给予同情和怜悯，向小鸟也会忏悔。同学，同事，不少都成了他终生的朋友。他至今还记得一个叫“舍于”的玩伴教他玩蟋蟀，学潜水。他的这本书一出，首先想到给他母校机榨油厂的工友们一起分享喜悦。因为这本书有他和工友们共同的记忆与悲欢。至今珍藏的手抄诗集《秋月集》既是他的处女作，也是他和小学同学纯真友谊的见证。《庆夫》《国明》《厂里的大学生》，都是纪念他的同事和好友，“我们七个人一起挑着行李进厂”，三个已不幸过早地离开了人世。作者依依痛别，感慨人生苦短。好酒，好客。一个重感情的人，他的周围总是不会缺少朋友和真诚的友情，他的生活也不会患得患失了。

所谓文学性强，并不是辞藻有多华丽。他不避且善用民间话语。那时候物资稀缺，凭票买手表和自行车，公平起见抓阄解决，“手长眼睛，倒也心服口服不伤和气。”好一个“手长眼睛”！喜欢喝酒的人也喜欢做菜，听听他脑海里的菜谱：霉干菜烧肉，饭镬萝卜，扒茄，虾潺烧豆腐（“滚”改“烧”更好），葱烤鲫鱼。这些活色生香的语言是否勾起了你那时候的情绪？汪曾祺这样的大家也是这样的风雅呵。有这样情怀的文字应该是美的，美在自然，美在朴素。朴素是大美。可惜此调多不弹，大雅久不作！

这是他自己留下的文字个案，又是老浒山和老浒山人的集体档案。据我所知，较早的有童银舫、胡岳鹏编写的《浒山风情》，近年关于老浒山的书不断面世，反响都很大很好。王泽涣的画集《小城记忆》，黄小华、胡宪华的《浒山民俗》，桑金伟的摄影集《老浒山》，今天又迎来了俞白桦的回忆散文集《那时候》，一起互补地构成了老浒山的人文图景。老浒山人都有老浒山的DNA，老浒山人总忘不了老浒山，但城区的格局巨变，真让人无可奈何，莫名感怀。浒山的游子回家，他何以再找回他的童年青春和过往？城市日新月异固然可喜，可谁知老浒山人的失乡之痛？老景物所剩无几，纸上的文字影像遂成了他们的慰藉和精神故乡。

不仅如此，他写这本书，还有一个企图，“如果这些故事还能让我们的子孙后代，了解他们前辈在这座小城里曾经成长和生活的状态，知晓已经发展得如都市的浒山往昔的一些情景，便是让我欣慰的事了。”忘记过去就是背叛历史。这本书自然也将担当“承上启下”的使命。

那时候，那些人，那些事，那些风物，那些地方。他为老浒山作记，为老浒山的“黄山黄河”作记，他为母校母校作记。而散文又是一个人的自传和精神自画像。俞白桦的《那时候》，将会引起许许多多人的共鸣与同情，他将引来无以数计的热心读者，我相信。

其实据我所知他的文字积蓄远不止这二十五万，因条件所限有些图文最后还是忍痛了。好在这本书上已经刻录了他那时候、那个时代的芳华，倾注了他望乡的深沉与缠绵。书出版了，就成了天下公器，这将是三北人、老浒山人共同的精神财产。